**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5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

**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全面衡量、综合评价、科学选拔、择优录取”的原则，严格执行政策，严守工作纪律，规范录取行为，优化考生服务，注重对考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核。确保2025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平稳有序、公平、公正、公开。根据教育部推免工作文件要求及《新疆医科大学2025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特制订学院复试方案。

**一、成立学院推免生复试工作小组**

组 长：冯东、杨毅宁

副组长：孙刚

成 员：张艳敏、翁振群、赵长伟、生凯（纪检）、买买提

职 责：负责本学院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的统筹管理，根据学校工作方案制定本单位复试工作实施细则，并以院级红头文件形式报研究生学院审核后在学院官网公示，且不得随意变动，组建各学科（专业）复试导师组和命题组，指导实施复试工作。

**二、成立推免生复试命题专家组**

学院按照一级学科成立命题组，每组设立组长1-2名，由组长负责组织学科命题专家命制试题（建议一级学科范围专家小组人数不低于3人；二级学科范围专家小组人数2-3人，其中1人为小组长，负责统筹所在小组命题）。

**三、成立学科专业复试导师组**

学院根据各学科专业特点和复试考生人数，结合实际成立若干复试导师组，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确定组长，组员随机分配，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指导下负责制定具体工作流程，实施复试考核。各复试导师组不少于5人（含组长），成员由具有相关学科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教学经验丰富、责任心强、业务水平高、遵守纪律、身体健康、当年无近亲属或存在利害关系人参加复试的研究生导师担任。另有外语水平测试人员1人（可由组内导师兼任），每个复试导师组配备秘书、助理各1人。

**四、复试安排**

**（一）推免生复试前培训会**

培训时间：10月11日（周五）下午16:00整（北京时间）

培训地点：自治区人民医院医学教育中心601室

培训形式：现场培训

培训内容：告知考生复试时间、方式、流程等注意事项

**（二）复试方式**

以现场复试方式进行，如学生本人因在外实习等特殊原因未能到现场复试者，学院根据情况可同步进行线上复试。

**（三）复试时间及地点**

复试时间：10月12日（周六）上午10:00整（北京时间）

复试地点：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四）复试内容**

（1）外语听说能力考核：英语自我介绍和公共英语/医学英语；

（2）基础知识考核：一级学科范围内考核；

（3）专业知识考核：二级学科范围内考核；

（4）实验及实践操作技能：侧重二级学科范畴考核；

（5）综合能力考核：重点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修养、事业心、责任心、纪律性、协作性、人文素质等。

**（五）复试程序**

（1）复试考场分为候考室、主考场；

（2）复试学生提前30分钟准时在候考室报到，由1名工作人员检查学生身份证，并宣布考场纪律；

（3）北京时间10：00整复试准时开始，由秘书负责考生的考试纪录及考试计时工作；

（4）每位考生考核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考试结束由专人负责告知考生退出主考场。

**五、复试成绩**

（一）复试成绩按100分计算（低于60分不予录取）,包括外语听说能力考核（20分）、基础知识考核（20分）、专业知识考核（20分）、实验及实践操作技能考核（20分）、综合能力考核（20分）；

（二）学院于复试第二日向考生公布复试成绩。

**六、注意事项**

（一）严格遵守教育部令第36号《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开展推免生复试工作，秘书做好复试记录，复试专家独立评分。认真做好各类材料的记录和留档工作，复试结束后妥善保存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备查，任何人不得改动。

（二）加强复试导师组、命题组人员的遴选、培训和管理。规范行为，强化保密意识、责任意识和政治意识，选派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作风正派的人员参与复试工作。发挥和规范导师在复试选拔工作中的作用，明确权利、责任和纪律要求。

（三）加强考生身份核验、资格审核。采取“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等措施，在复试前严格审查核验考生身份，严防出现“替考”等作弊情况。

（四）复试前对复试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严格审查，考生须按要求提交资格审核材料，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提交资料不全者、未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安排复试。

（五）加强复试过程管理。根据“三随机”原则（随机选定考生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随机抽取复试试题），进一步强化复试过程管理，学校复试监督工作组加强复试过程监管，及时纠正不规范行为，确保公平公正。

（六）加强各环节保障工作。统筹协调好招生学院人员、场地、设备等，做实、做细后勤、医疗保障等考生服务工作，确保复试各环节工作顺利开展。

（七）做好考生诚信教育宣传。要求考生签署《新疆医科大学2025年推免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8），加强诚信考试教育，提醒并要求考生在学校复试工作结束前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八）学院在学院网站公示复试工作方案及复试成绩等，依照“谁公开、谁把关、谁公开、谁解释”的原则做好解释说明工作。

（九）招生咨询：赵长伟、买买提，联系电话：0991-8562669；

纪检监督：生凯，联系电话：1869908710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

 2024年10月9日